

证券代码：832982

证券简称：锦波生物

公告编号：2025-046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霞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汤莉、于玉凤、何振瑞、薛芳琴、兰小宾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金雪坤、张金鑫、阎丽明、梁桐栋因出差或外地办公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

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将原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并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可持续发展管理职责等内容，同时制定《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ESG)管理制度》，原《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废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1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指南》等相关要求，公司编制完成了《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披露的《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